**加強外勞性侵害案件通報及處理流程圖**

**外勞遭受性侵害案件**

醫 療 服 務

保 護 扶 助

性侵害防治

緊急救援

陪同案主

驗傷採證

證物盒保管

陪同偵訊

醫療經費補助

心理復健費用補助

律師訴訟費用補助

其他費用補助

陪同出庭

緊急庇護

諮詢服務

加害人身心診療

被害人身心診療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訓局製**

英 語:0800-885885

印尼語:0800-885958

泰 語:0800-885995

越南語:0800-017858

* **各單位接獲申訴後，請於二十四小時內填寫「性侵害犯罪通報表」(如附錄六)通報。.**

**H當地縣市性侵害防治中心（權責單位）**

**(依權責指派社工人員直接協助被害外勞，並詢問外勞需求及意願後，填寫「業務聯絡單」(如附錄八)，傳真至各縣市外勞性侵害業務聯繫窗口提供協助)。**

**詢**

**詢**

**詢**

各縣市性侵害防治中心受理申訴單位通報案件後，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相關細則所訂處理流程辦理。

**立即□**

**D當地縣市勞工主管單位(業務聯繫窗口)**

**(依各縣市性侵害防治中心所傳真之「業務聯絡單」協助辦理下列事項，處理後儘速回傳)。**

**社政單位主辦事項**

**（乙、主辦事項）**

**（甲、協辦事項）**

**1安排外勞轉換雇主或返國**

 **３**

**法律扶助**

**２**

**緊急安置**

**１**

**協助翻譯**

**2廢止雇主許可**

**3勞資爭議**

4其他事項

**結案**

**H當地縣市性侵害防治中心**

處理外勞與與雇主、仲介間之薪資、服務費、借款、儲蓄金、所得稅等各項勞資糾紛。

主辦單位：

當地勞工主管單位。

1協助提供法律諮詢、補助律師費及民事訴訟費。(補助費自九十四年度起開始辦理)

協辦單位:

當地勞工主管單位、外勞駐華機構。

2協助代理處理民事賠償：

協辦單位:

外勞駐華機構。

外勞驗傷、報案、偵訊及出庭時協助翻譯。

協辦單位:當地勞工主管單位所屬外勞諮詢服務中心、外勞駐華機構、外勞收容單位。

１協助聯繫外勞家屬。

主辦單位：

外勞駐華機構、人力仲介公司。

２派員慰問外勞及致贈慰問金：

主辦單位：

職訓局、當地勞工主管單位、外勞駐華機構、人力仲介公司。

依外勞意願協助安置：

協辦單位:

當地勞工主管單位得協助安置或委託外勞收容單位安置（並依本會頒訂之「外勞臨時收容作業要點」規定於二十四時通報職訓局收容（或終止收容）註記。

請各縣市勞工主管單位彙送社政、警政、司法等單位相關資料至職訓局辦理外勞轉換雇主：

１加害人（雇主）自行承認犯罪、縣市勞工主管單位認定、司法機關確定起訴等情形，請分別檢送(1)加害人承認犯罪行為文件;(2)或各縣市勞工主管單位依職權認定文書;(3)或察官起訴書;(4)倘尚在偵查期間，檢送警察機關請移送司法機關偵辦之移送書或其他證明公文書、及經受害外勞單方主張與雇主終止勞動契約之存證信函及送達雇主回執聯等相關資料。

2職訓局依上述文件同意外勞轉換雇主，並電腦註記管雇主外勞申請案。

3外勞如有意願返國，由縣市政府協助返國。

主辦單位：當地勞工主管單位。

協辦單位：外勞母國駐華機構、外勞收容單位、人力仲介公司。

職訓局另可依加害人（雇主）承認犯罪文件及檢察官起訴書廢止雇主招募許可及聘僱許可。

主辦單位：

職訓局。